

证券代码：872779

证券简称：天保人力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诺事项履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其他
承诺来源	☒申请挂牌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重大资产重组 ☐权益变动 ☐收购 ☐整改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股份回购的承诺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其他承诺 对公司特定事项承担补偿义务的承诺
承诺期限	2018 年 3 月 13 日至长期
承诺事项的内容	土地招商公司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因报告期内劳动

	合同、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被追究行政或民事法律责任的，将对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二、关于承诺事项履行完毕的说明

2021年5月26日，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已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有的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65%股权全部转让至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不再是公司股东。在土地招商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公司未出现承诺所述事项，土地招商公司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转让完成后视为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3）、《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三、其他说明

无

四、备查文件

《股权转让合同》

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